

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 函

地址：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

承辦人：汪憶

電話：02-23514078轉1118

傳真：02-23512504

電子信箱：mj-pmivy757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青場字第110300105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資訊鑑識中心教師培訓實施計畫1份 (14921977_1103001059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處辦理「資訊鑑識中心-專題課程裡的資訊識讀與鑑識科學」教師培訓計畫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報名參加並惠允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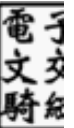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，為增進教師跨領域教學能力，提升教師在設計發展專題課程的跨域結合，並且能融入媒體素養及資訊判讀等重要議題，提升學生在專題類型課程中的學習能力，並能培養對各種生活中資訊的識別與判斷力，同時能以創新的方式解決教學現場的問題，擬辦理此教師職能培訓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教師，每梯錄取30名。

三、活動日期：

(一)第一梯：110年5月5日（星期三）13:30至16:30。

(二)第二梯：110年6月16日（星期三）13:30至16:30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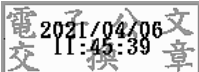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課程地點：本處9樓創新學習基地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110年4月12日(星期一)起至4月26日(星期一)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進行報名，並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完成報名手續。

六、為發揮研習資源效益，所報名梯次無法全程參與者請勿報名，全程參與者登錄教師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供參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